

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补发放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关于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2024年第一季度经济“开门红”若干政策措施》（豫政办明电〔2023〕33号）和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阳市推动一季度经济“开门红”若干政策措施》（安政办明电〔2024〕1号）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补审核发放工作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4年1月-3月期间。

二、发放范围

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2月24日（腊月二十六至正月十五，共20天）期间保持连续生产（日用电量不低于2023年日均用电量的70%）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三、补贴标准

以2024年1月该企业参加失业保险职工人数为基数，按照500元/人的标准进行奖补，每家企业奖补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

四、工作流程

活动结束后，县人社局及时主动对接县统计局、工信局、县电力公司，采取“免申即享”的方式，不用企业提交任何申请材料，通过部门之间信息比对完成此项工作。由统计部门提供2023年12月份确定的在库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名单，推送给电力公司和工信局。电力公司据此提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用电量并筛选出符合条件的企业名单。人社局依据电力公司推送企业2024年1月参加失业保险的职工人数，确定补贴企业名单和金额，工信局配合人社局做好特殊情况现场核查，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市局和省厅，随后拨付资金。

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1月19日

